

股票能提前多久下单 - - 股票是不是在当天交易的晚上零时以后就可以提前下单?到九点半在进行正式交易?-股识吧

一、股票网上交易可以提前委托多久

网上交易可以在凌晨开始下单委托，只要你的买卖价格合理，都有成交的可能，本人今天早上就下单300006，挂单委托价为29.04元，该笔委托在上午近11点左右成交。

二、买股票最早可以什么时候下单

买股票最早可以在头一天的晚上下单。不过每家证券公司可以下单的时间会不一样，具体时间以所在证券公司的答复为准。

三、股票买入委托最早可以提前多久

当天下午三点半之后到第二天的九点十五就可以对之后一天的操作进行挂单然后九点十五到九点二十开始委托结合竞价所以说你不用担心基本上一天都是可以委托的不懂的可以详细问我 qq 359049950

四、股市开盘以前可以提前委托下单吗?如果能.可以提前多少时间

五、购买股票可以提前多少时间挂单

可以提前15分钟。

1、集合竞价是指对所有有效委托进行集中处理，深、沪两市的集合竞价时间为交易日上午9：15至9：25。

集合竞价由投资者按照自己所能接受的心理价格自由地进行买卖申报，电脑交易主机系统对全部有效委托进行一次集中撮合处理过程。

在集合竞价时间内的有效委托报单未成交，则自动有效进入9：30开始的连续竞价。

2、通过集合竞价，可以反映出该股票是否活跃，如果是活跃的股票，集合竞价所产生的价格一般较前一日为高，表明卖盘踊跃，股票有上涨趋势。

如果是非活跃股或冷门股，通过集合竞价所产生的价格一般较前一日为低，卖盘较少，股票则有下跌趋势。

六、股票可以提前下单吗？

可以提前下单的。

有没有效就要看你下的单的价格了。

有效的单价格为该股昨日收盘价格的-10%——+10%。

在这个范围内你的单在开盘时都是有效的。

至于你的单能不能成交就要看开盘价了。

如果你挂买单的价格高开盘价，那么你就一定成交，如果等于开盘价那就有可能成交也有可能不成交。

如果你挂卖单的价格低于开盘价，那么你一定成交，如果等于开盘价，那么就有可能成交也有可能不成交。

所有有效的单，如果在竞价时不能成交，那么就会自动进入开盘后的联系竞价。

如果盘中到达你的价格那么也会成交。

七、股票买入委托最早可以提前多久

证券交易营业时间是早9：30~11：30点，下午1点到3点。

每个交易日9：00就可以接受委托，9：15——9：25对申报的委托进行撮合竞价，9：25进行撮合交易，也就是符合竞价的委托都会成交，其余的转入委托竞价序列，9：25——9：30不接受撤单委托。

即使开盘涨停，也存在能够买入的可能，但是如果不能封死涨停，那么后市就有可

能不太好了。

现在交易都是通过软件，你也可以在营业时间开始前下单，到了时间会自动进入交易流程的。

当然，如果你委托价格太低，自然买不到。

八、股票是不是在当天交易的晚上零时以后就可以提前下单?到九点半在进行正式交易?

股票提前下单是没用的，股票交易首先遵从的价格优先原则。

股票成交的基本原则有三：1.价格优先原则、2.成交时间优先顺序原则、3.成交的决定原则。

证券商在接受客户委托，填写委托书后，应立即通知其在证券交易所的经纪人去执行委托。

由于要买进或卖出同种证券的客户都不只一家，故他们通过双边拍卖的方式来成交，也就是说，在交易过程，竞争同时发生在买者之间与卖者之间。

证券交易所内的双边拍卖主要有三种方式：即口头竞价交易、板牌竞价交易、计算机终端申报竞价。

1.价格优先原则价格优先原则是指较高买进申报优先满足于较低买进申报，较低卖出申报优先满足于较高卖出申报;同价位申报，先申报者优先满足。

计算机终端申报竞价和板牌竞价时，除上述的的优先原则外，市价买卖优先满足于限价买卖。

2.成交时间优先顺序原则这一原则是指：在口头唱报竞价，按中介经纪人听到的顺序排列;在计算机终端申报竞价时，按计算机主机接受的时间顺序排列;在板牌竞价时，按中介经纪人看到的顺序排列。

股票成交原则在无法区分先后时，由中介经纪人组织抽签决定。

3.成交的决定原则这一原则是指：在口头唱报竞价时，最高买进申报与最低卖出申报的价位相同，即为成交。

在计算机终端申报竞价时，除前项规定外，如买(卖)方的申报价格高(低)于卖(买)方的申报价格，采用双方申报价格的平均中间价位;如买卖双方只有市价申报而无限价申报，采用当日最近一次成交价或当时显示价格的价位。

参考文档

[下载：股票能提前多久下单.pdf](#)
[《炒股做不到知行合一而痛苦怎么办》](#)
[《股票牛市的什么意思》](#)
[《新股发行涨停有钱赚吗》](#)
[下载：股票能提前多久下单.doc](#)
[更多关于《股票能提前多久下单》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subject/8794.html>